**“淞航”号参观须知**

1. 参观团队负责人需在登船舷梯口值班人员处办理参观登记手续，并组织参观者领取参观证，一人一证，并提醒参观者遵守本须知，离船时归还。
2. 参观者应服从船上人员的引导和指挥，遵守船上的参观路线。未经允许，不得擅自进入机舱、库房等非参观区和正在作业的区域。
3. 上下悬梯时并请抓紧扶手，禁止长时间逗留，实行单向通行。
4. 参观时禁止吸烟，并请留意安全疏散标志以及救生设备、消防设备等。上下楼梯，请靠右侧通行。
5. 在船期间，参观者应爱护公物，禁止乱扔垃圾，维护环境卫生，严禁向船弦外丢弃任何物品。
6. 参观时，禁止擅动船上任何场所各类设备的开关、按钮、手柄等。
7. 禁止在船上奔跑、嬉闹和大声喧哗，请勿倚靠船舷、栏杆。请注意抓好扶手，以防摔倒。
8. 禁止携带易燃、易爆、有毒、有腐蚀性、有放射性物品以及有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危险物品上船。
9. 有未成年人上船参观时，参观团队负责人需为其指定明确的临时监护人，负责未成年参观者的安全。否则，谢绝其登船参观。
10. 参观者需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贵重物品，以免丢失。如遇身体不适，请立即联系领队人员。

船舶管理中心 制